

江苏中旗作物保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629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835.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22.29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0,902.15 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 4,354.14 万元（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6,548.01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6 年 12 月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会验字[2016]5120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2016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6,568.86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0.00 万元；（2）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0.00 万元。2016 年度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0.00 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 37,602.15 万元（含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募集资金发生的尚未支付的中介机构费用 1,054.14 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 2.91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为 37,605.05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

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17年1月3日，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大厂支行（以下简称“工行大厂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鼓楼支行（以下简称“招行鼓楼支行”）、南京银行南京金融城支行（以下简称“南京金融城支行”）和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工行大厂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账号：4301014929100409972和子公司账号：4301014929100411589）、在招行鼓楼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25903995410704）、在南京金融城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0162290000000067）。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存储情况（包含利息收入净额和其他发行费用）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大厂支行	4301014929100409972	25,552.6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鼓楼支行	125903995410704	5,000.38
南京银行南京金融城支行	0162290000000067	7,051.9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大厂支行	4301014929100411589	0
合计	--	37,605.05

注：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金融城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7,051.98万元（含扣除承销保荐费用之外的其他发行费用1,054.14万元）。

三、2016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0.00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2.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江苏中旗作物保护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3月24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6,548.0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新型农药项目	否	25,550.77	25,550.77	-	-	-	注 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研发中心项目	否	5,000.00	5,000.00	-	-	-	注 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6,000.00	6,000.00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6,550.77	36,550.77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	不适用									

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6,568.86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0.00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在公司银行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 1：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资金到位之后两年内建设完毕。